

攝影及短片比賽參加表格 (必須填寫所有欄目)

作品標題：	
拍攝地點：	拍攝日期：2017年1月1日
姓名：(中文) 先生/小姐/女士 (英文) Mr / Miss / Mrs	
通訊地址：	
聯絡電話：(日間) (手提電話)	
電郵：	
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以下比賽規則。	
簽署：	日期：

主題：「中銀香港2017香港除夕倒數一百載同心耀香江·中銀與您創未來」，透過鏡頭捕捉香港2017年除夕煙火匯演璀璨耀目時刻、維港醉人的景致，以及呈現「百載同心耀香江·中銀與您創未來」的主題。參賽者可自行為作品命名(中文或英文均可)。

參賽資格：歡迎所有香港市民及旅客參加，年齡不限。

參賽辦法：參賽者請將填妥的參加表格連同作品，寄交「中國銀行(香港)企業傳訊」(地址：香港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13樓)，信封面上註明「中銀香港2017香港除夕倒數攝影及短片比賽」。參加表格可在中國銀行(香港)網站www.bochk.com下載。參賽者必須按下述比賽規則遞交作品，否則將被取消資格。

遞交作品日期：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。以郵戳日期為準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評審準則：切題、創意、構圖和技巧

評審團：由專業攝影家、中國銀行(香港)、香港旅遊發展局和相關組織的代表組成

獎品：攝影及短片組分別設有以下獎項—

-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冠軍1名 | 中銀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10,000港元及獎狀乙張 |
| 亞軍1名 | 中銀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5,000港元及獎狀乙張 |
| 季軍1名 | 中銀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3,000港元及獎狀乙張 |
| 優異獎5名 | 各獲中銀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1,000港元及獎狀乙張 |

賽果公佈：比賽結果約於2017年3月份在中國銀行(香港)網站www.bochk.com公佈，詳情稍後公佈。各得獎者將獲專函通知。

比賽規則：

- 每位參賽者的參賽作品數量不限。
- 參賽相片劃一為**8R**(8吋乘10吋)彩色照片，以菲林或數碼方式拍攝均可，並須連同底片或電腦光盤一併遞交。數碼拍攝作品必須達800萬像素或以上。
- 參賽者須將相片適當地裝裱在10吋乘12吋的黑色硬卡紙上，並將填妥的參加表格張貼於已裝裱的作品背面。
- 短片製作劃一為**2分鐘以內**的彩色影片，須以MOV、MP4、M4V或WMV格式，並以高清格式拍攝，解像度1920x1080。參賽者必須於光碟封套上明確標示參賽者姓名，並連同已填妥的申請表格一併遞交。
- 作品可經剪裁、利用黑房或電腦處理一般顏色、光暗反差，但不接受電腦加工合成作品。
- 參賽者需確認所有參賽作品均為原創作品，並無侵犯或違反任何第三者的權利，包括但不限於知識產權，及/或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第486條中定義下的個人資料私隱權。中國銀行(香港)概不承擔任何因此類侵權行為而引起的法律糾紛。參賽作品必須為未經公開發表及未曾在其他比賽中獲獎。參賽者如違反此參賽規則，中國銀行(香港)將取消其參賽或本比賽得獎資格，並保留追究權利。
- 每名參賽者最多只可獲一個獎項，以最高級別的獎項為準。
- 所有參賽作品連底片/電腦光盤等概不退還。中國銀行(香港)會對所提交的電腦檔案進行病毒測試，一經被定為有病毒的檔案會被立即刪除，並在該情況下有權取消有關參賽者的資格，並保留追究權利。
- 中國銀行(香港)將擁有參賽作品之永久使用權，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宣傳、展覽及印刷用途。參賽者遞交作品，代表已授予中國銀行(香港)不可撤銷的許可，容許中國銀行(香港)全權修改、使用、複製、公開展覽及/或在網上及其他媒體刊登或上載參賽作品作宣傳之用途，而無須事先取得參賽者的同意或向其支付費用。
- 任何不符合比賽規則的參賽作品將被取消參賽資格，而不作另行通告。
- 比賽結果以評判團的最後判決為準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- 中國銀行(香港)保留隨時修訂比賽安排、規則的酌情權，毋須事先通知。如有任何爭議，中國銀行(香港)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附註：參賽者所提供的個人及其他資料只用作是次比賽活動相關的用途。得獎者亦同意中國銀行(香港)公布其姓名，並授權中國銀行(香港)蒐集、處理及使用其個人資料作是次比賽之宣傳及推廣用途。